

教育論衡
下冊



張正藩編著

教育論
新編

以主編

人人文庫序

人人文庫創始於民國五十五年七月，創刊之初視字數多寡分爲單號及雙號兩種，五十八年七月起增加特號，迄六十八年十二月底共出版二二五一本，其中單號六五七本，雙號九〇九本，特號六八五本。除六十三年三、四兩月因紙張缺乏暫停外，每月發行十本至二十本不等。

本叢書爲王雲老所創，其選材與介紹新知倣自英國人人叢書 (Everyman's Library) 及家庭大學叢書 (Home University Library)，以廉價普及爲主。今雲老雖已仙逝，不復主編本叢書，本館仍一本雲老遺志，繼續出版，按月發行，並力求革新內容，改進印刷，以副讀者愛護本叢書之雅意。

臺灣商務印書館編審委員會謹識

民國六十九年元月一日

歐美大學之起源、發展與歸趨

一、導論

我國現在的大學制度，是仿效自歐美，而歐美的大學，是由西洋中世紀的大學演進來的。大學一詞在拉丁文的意思是「國際」與「綜合」的意思。在中世紀所謂綜合的意義，是用之於全體教育和學生，到了近代，所謂綜合，又指科學的全體。這是西洋大學一名在涵義上的一種變遷。巴黎大學的前身，就是教師和學生共同生活，共同研究的場所，以後德國天主教中最有名的一個宗派，倣照了巴黎大學的辦法，也創立了許多學院來供給一般來自各地的學者們的住宿和研究。歐洲中世紀有一種遊學風氣，各地區的公侯與教會，都很願意給予一般遊學的人們以種種便利。所以歐洲在中世紀時，先後已設立了許多大學。由於內部組織和經費來源不同，這些大學前身分爲三類：第一是各大都會所設立的大學，內部的行政，由市政當局負責處理，這樣的大學，多半發生於意大利。當時意大利境內的所有大學，都是由市政當局擔負經濟上的責任。第二是教會與王公私人捐資設立的大學，如英國的牛津大學和法國的巴黎大學。第三是各國君主設立的，如意大利、西班牙、法國、英國的君主，都有他們自己的大學。這些大學，政府雖擔負了經濟上的責任

，可是大學仍有他們獨立的行政機構。這三類大學，彼此之間，雖多少有些差別，同時在研究方面，頗都有自由討論的精神，可是無論那一類大學，都須根據教育的教義，不得任意超出範圍。當時大學法科中，還不能隨便研究羅馬法典，仍須以教會法律爲研究和討論的主要對象。到了文藝復興時代，大學內容才有變遷。在啓蒙時代以後，近代歐洲的國家，逐漸成立，所以每一國家的大學，都有其特色，不過在大學中，於學術研究方面，仍然多採國際合作態度。

據美國前任哈佛大學校長康南特（James Bryant Conant）博士在貝魯特美國大學建校一百週年紀念會上講「歐美的大學傳統」中有云：「據我們所知，大學爲中世紀的產物，起初爲學生和教師的自由結合，係採取財團法人的形式，自治的財團法人的觀念，本身爲中世紀歐洲文化的產物，最初的師生社會覺得有獲得教會保護的必要，這一來，大學獲得了若干權利。新的大學的形成立並非由於教會或政府的法令，而是由於若干師生的自然運動。據說牛津導源於來自巴黎的移民，劍橋又爲來自牛津的移民的居留地。後來，國家統治者開始設立大學，因此形成世俗的勢力，那正當文藝復興精神已開始取代中世紀文化的時候。在十四世紀中葉之際，整個歐國有三十二所大學——意大利十五所，法國八所，西班牙六所，英國二所，日爾曼帝國的布拉格一所」。（見教育與文化三七一期）

又據高廣孚氏在「歐洲初期之大學教育」一文中說：「大學之發展，係自中世紀天主教學校或其他學校演進而成者，初期之大學不似今日之形式。當時各地有若干著名之教師，闢室教學，

廣收徒衆，規模逐漸擴大。其後更增加服務人員，諸如圖書館員、低級職員，製羊皮紙者、書法家、裝飾羊皮紙者及其他人員。在薩萊諾 (Salerno) 發現迦太基人君士坦丁 (Constantine) 之遺著，著作中包括醫師之知識。該城附近並有溫泉，藉供休養之用。學生從遠地遊歷而來，在此練習醫藥技術，早在一一三七年時即已開始。在波勞格納 (Bologna) 藏有伊尼里俄斯 (Irnerius) 與葛雷坦 (Gratian) 之著作，很久以前此地即成爲民法與宗教法之研究中心，其後彼等之徒衆，將此種學科擴及全歐。巴黎自兩世以來即係研究文學與神學之教育機構，而且名師輩出。「大學」之名稱，當時係用以代表藝徒與教師之基爾特 (Guild)，爲羅馬立法上之一普通名詞，實際等於現代之公司。最初應用於任何協會，於是在巴黎便以此稱呼教師與學生之團體。公元一二〇五年，教皇仁諾遜 (Pope innocent) 謂「巴黎大學即教師與學者之團體」；以後「大學」之名詞，始成爲今日吾人所給予之定義。」(見民主評論第十卷廿四期)。

胡適氏在藏暉室笥記(四年二月二十日)上，曾記他和亞丹先生談論中國國家大學的話，最後他寫道：「吾他日能生見中國有一國家大學可比此邦之哈佛、英之牛津康橋、德之柏林，法之巴黎，吾死瞑目矣！」胡氏所指的這些大學，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大學，也是各國最老的大學。據我們所知，在十二世紀結束時，基爾特運動與高深研究之發展，證明各地成立之大學數量已經不少，其中有兩處却領冠群倫，成爲以後創立者之模範，此即巴黎與波勞格納。此兩處爲十三世紀時規模最宏大之大學，西歐大學幾全數以其爲興學之榜樣。波勞格納幾爲全意大利大學之鼻祖，

巴黎大學係牛津、劍橋與法國北部之多數大學，以及法國南部之吐魯斯太學（The University of Toulouse）之始祖。而劍橋大學之 Emmanuel 學院，又為美國哈佛大學之間接始祖。哈佛建於一六三六年，有美國新康橋之稱。按美國最早創立的學校是哈佛大學，其次是耶魯大學（一七〇一年），賓夕凡尼亞大學（一七四〇年），普林斯頓大學（一七四六年），哥倫比亞大學（一七五四年）。茲將法國巴黎大學及英國牛津劍橋兩大學的創立經過和優良傳統簡介如下：

十二世紀中葉，巴黎已有許多學校，執教者皆為有識之士，所以國內外的學生跋涉長途，前來聆講。在這些學校裏，最初傳授的是自由學藝，後來是比較專門的學問，如醫師、民法、教會法及神學。它們設置在巴黎城內的小島上聖母院的週圍，直接由巴黎主教管轄。後來因學校與學生增多，意見不免分歧，遂有一部他遷，由於國王與教主的援助支持，這些遷出的學校日見發展。同時它們為公共利益計，感覺有緊密聯繫的需要。且因師生的努力，不久就產生了一個組織就是巴黎大學。那時候，已分四個學院：藝術學院，教會法學院、醫學院、神學院，其中以藝術學院師生最多而最重要。在這個學院中，各國派來的師生都有各別的組織，且各有主持之人，各國師生會的會長，權力伸張甚速，不久便成了一校之長。

巴黎大學初無固定的校址，各學院及各國師生會聚會時，常借用隱修院的場所，而大學的會議則在教堂中，教師是擇地而授，或在私人寓所，或在隱修院的拱門之下，甚至或在街頭。

十三世紀起，漸有書院之創立，而這些學校無非是收容貧窮學子，供以膳宿。其中最著者為

蘇爾彭(Robert de Sorbon)所設。蘇爾彭生於一二〇一年，死於一二七四年，他的虔誠使人景仰，他的雄辯使人欽佩，因此成了教會中的名人，而法王聖路易聘他爲私人的懺悔教士。蘇爾彭辦成這個學校，多得法王的資助，後來法后秉政，加以正式承認，羅馬教王亞歷山大第四，亦加以獎勵，說它是於宗教有益的一個學校，因爲在這個學校裏專講授神學功課。蘇爾彭的學校後來成爲巴黎大學神學院，神學院在十六十七兩世紀，居於主要的地位，故從此有以蘇爾彭之名，統稱巴黎大學。

從十三世紀到十五世紀，巴黎大學逐漸擴充，奠定了它的光榮基礎，成爲法國首都的學術發源地。掌教者的權威影響及於全世界，故教王與國王等都樂於和該校發生一些關係，直至中世紀末年。

文藝復興帶來了人文主義，但是巴黎大學是保守的。因爲不能適應人類精神的新的需要之故，遂在劇烈的競爭下威譽日減，漸形衰落，給它打擊最大的，要算人文學者保護人法朗沙一世，在一五三〇年所創辦的法蘭西王家學院。還有後來的耶穌會教士所辦的頗有成績的許多學校。同時，王權擴張，限制它的特權和自治，亦是一個理由。總之，巴黎大學雖在時間的過程中增添校舍，圖謀改革，然而總是離不了中世紀的經學派，它要保護已得的地位的權益，不能容忍新的理論和運動。一七六二年，耶穌會教士被逐出法國，著名的路易勒格朗書院落於其手，惜乎它不善利用，徒失良機，以致革命時代，奄奄一息待斃而已。一七九三年，奉令停閉。一八〇八年正式

成爲國立大學。（約六百年是私立大學）一八二三年，大學圖書館成立。一八二四年，拿破崙下令重建巴黎大學，於是它慢慢地有了新的生命。現在巴黎大學共分法學院、醫學院、理學院、文學院、藥學院、高等師範學校；此外尙有其他專門學校及研究所，有設置在國外的，如我國北平之中法漢學研究所，即爲其附屬的學術機關。

巴黎大學的優點，是自由研究與嚴格考試。本來自由和嚴格是可以並行不悖，巴黎大學所以能替法蘭西造就無數的人才的原因，就是因爲它同時實行這兩大原則。

巴黎大學自一九六八年五月廿二日發生學潮以後，（被學生佔據達一月之久，學校曾予關閉一個短的時期）法國政府於當年十一月十二日，頒佈了「高等教育調整法規」，把原來的一所巴黎大學分成了十三所幾乎完全獨立的大學，稱爲巴黎第一、二、三大學……直至十三。十三所巴黎大學各有校長主持，九所在巴黎市內，四所在巴黎四郊。校址在原處的即巴黎第五區，稱巴黎索爾朋大學（*universite De Paris Sorbonne*）亦稱巴黎第四大學。

巴黎大學在一九六八年不但一分而爲十三所大學，而且學制也有重大的變更。以前法國的大學不像英美的大學，有學士、碩士、博士三種學位，而如歐洲大多數國家的學制，大學四年畢業頒學士學位。學士學位後無碩士學位，可直攻博士。但自一九六八年後，法國仿英美制，增設了一個碩士學位。名稱上雖增加了一個學位，但實際並未增添什麼，只是把大學四年分爲兩期，第一期爲兩年，兩年期滿，給予普通學科文憑；第二期又爲兩種，一種爲期一年，修畢後頒學士學

位；另一種爲期兩年，修畢後頒碩士學位。故法國現行學制，大學四年修畢後，即可得碩士學位，可立刻繼續攻讀博士。與我國不同者，即法國大學四年畢業後稱碩士，我國大學四年畢業後稱學士，須再修兩年才能得碩士銜。此爲巴黎大學沿革之大略也。

英國的教育學制，其歷史之久，較之該國的「大憲章」爲老，故有「學校比國家還老」之稱也。因此牛津劍橋兩所大學爲世界最著名之大學，其原因亦在於此。同時，英國有民主國家之母的稱譽，而且他們的人才輩出，說者都認爲是牛津和劍橋兩大學之功，當不是過譽之詞了。

從世界歷史悠久的學府來看，除法國的巴黎大學之外，便要算英國牛津和劍橋兩大學了。（兩校都起源於十三世紀，至今已有七八百年的歷史）牛津和劍橋初不過是幾個教會學院，至今他們還保留了那許多古老的建築而引以爲榮。當時牛津和劍橋創立的原因，係由於十字軍東征，見到阿剌伯文化的發達，乃受其感染，歸來後造成崇尚學術的風氣，并以巴黎大學爲楷模，合數院成一大學。經過若干時日的經營和發展，朝野人士相率捐款添設新學院，這樣積年累月下來，到現在牛津和劍橋的規模，已成了今日世界最高學府的首要地位。

牛津和劍橋的教學特點，那就是注重導師制（下面再說），着重在對學生的指導研究，學生所以專心以單獨研究。課程分爲兩種，一種是「及格」課程，這是對於那些無心苦讀，只想在優美的學術空氣中讀過幾年，考試及格後，求得一紙證書了事。一種是「榮譽」課程，係專爲有志學術者而設，程度很高，指導考試都極嚴格。這些發奮不倦的研究生，便一住多少年，終日埋首

於鑽研之中，如欲獲學成，必須養成有專門學術的地位。

劍橋較牛津注重實用教育，自牛頓以來即以科學著稱，在今天劍橋是一所特別著名的科學大學，研究生物、化學、物理學以及其他系統的科學。在那裏科學實驗設備之周齊完備，堪稱爲世界各校之冠。牛津現共有三十七個學院，各自獨立，自一九二〇年起，女子始可得學位；劍橋則有二十一個學院，和兩個女子學院。

牛津校舍之大，幾佔牛津鎮之大部，環境清靜幽美，綠茵遍地，古樹盎然，可以說到處都能令你安心讀書的所在。牛津的皇后學院圖書館，建築於一六七二年，不但規模宏大，而且那種古色古香的情調，你如走入巍峨宮殿之中。此外巴特林圖書館及麥特倫學院的高樓教室，也是堪稱風景饒人之處。

劍橋的校舍也極宏麗，它距離城市較遠，環境的佈置更易着手。它的國王學院禮拜堂之金碧輝煌，聖約翰學院同聖約翰街，那種使人懷古的情趣真是忘去校外的世界。

牛津與劍橋同爲英國最有名的兩所大學，牛津以歷史悠久著稱，劍橋則常自命爲前進者；在劍橋的中期就幾乎常常趨向於思想的鍛鍊與進步，英國十七世紀內戰的牛津，是保皇黨的中心，劍橋爲議會制度的堡壘。清教革命的大詩人密爾頓，大科學家及數理學家的牛頓，都出身劍橋。故兩校不僅以學術研究著名於時，而其對於英國的影響尤大，凡學術思想上和政治上有什麼革命性的大變動，他們都是居領導發動的地位。英國文藝復興和宗教革命以及學術上的創造，都淵源

於這兩個大學的孕育而成。

前面已提過牛津大學最大的優點，爲導師制度。而其教授方法，是隨着時代而演變的。在中古時代，牛津大學的教授大都依據教本講解，而加以評論，有時則用辯論方式講解以引起學生的興趣。後來各學院逐漸推行單獨教授法，以補公共講解和辯論不足之處。每一個學生由學校當局指定由某教授負責指導其學業和德行，目前牛津大學的導師制度，已成爲牛津大學教育制度的核心工作了。牛津大學的教授除了正式授課外，通常還要負責指導學生，最多也不會超過三個。每次指導時間雖無明文規定，最多時爲一小時，如果所討論的問題無法中止時，當然是可以延長的。在此一小時內，學生先向其導師報告上次所指定某一問題的論文，然後由教授逐點加以批評，並相互討論，然教授並不給予新的材料也不提供新的意見，祇是啓發學生的思想而已。牛津學生得益於此實不少，因此他們大都富有思想力，並對任何事物有其正確的判斷力，而謹慎和正確已成爲每個學生的第二天性了。

牛津大學學生在書本上得到的并不多，但是由於與導師們共同生活，共同研討，自然而然的受到了薰陶。牛津學生在三四年中過着相當舒適而又安閒的生活，從來沒有人逼着他們做功課，他們很自由地去學習，並訓練自己，而他們就在此古老却又自新的環境中，養成了一種高尚的品格。

劍橋大學的講座制度，不僅僅注重學術性的啓發，也注重人格的陶冶，此種講座制度與牛津

的導師制度相彷彿，兩者似無什麼不同。故論者，曾謂一個偏靜的小城如劍橋，很可能永遠被人類所遺忘，而竟射出智慧的光輝，變爲人類文明的淵藪，此無他，劍橋大學備有足以啓發智慧的講座制度，似乎是主要的因素所在。這些話不失爲確論。

此外，還可以補述一下的，即英國私立學校，辦理得都很完善，現有一千餘所，牛津劍橋都是有名的私立學校，牛津大學雖以文學，經濟著名，劍橋大學雖以理工著名，而因材施教，對一般科系都很認真。英人重實際，對於學位，或對於學校的公立私立，都不特別重視。學生們重視自己的興趣，養成其體能技術。學校方面則注重各方面領導人才的培養。考察英國的歷史，幾百年來的統治，全賴領導人才的輩出，私立學校，尤其是牛津劍橋兩校出身者最多。

在前面已略略提到牛津和劍橋兩校，在英國學術文化上的地位。現在又要補充說明的，牛津大學在英國學術史上，可分爲下列三個顯著的時期：第一爲十四世紀時，當時牛津大學的學者全力講解並傳佈亞里士多德的哲學思想，對英國社會影響良多。第二爲十七世紀時，英國經過宗教改革後，接着是復興運動，牛津大學對此與推動甚力，功績不少。當時牛津大學本身亦大加改革，如修改校章和創行名譽考試制度等等。第三爲十九世紀時，當時科學突飛猛進，牛津大學加了許多新的學科，並採用了新的研究方法，科學館與實驗室亦相繼擴充。牛津大學固然保守，但亦能自新，是值得稱譽的。至於劍橋大學，它對世界學術文化的貢獻，是卓越而優異的，牛頓、培根的科學與哲學上的成就，固人人所共知，即以米爾頓(John Milton 1608-1674)、麥考萊(Thom-

as Babington 1800-1859)而論，在文學與史學上，亦是大放異彩。

二、大學的發展

關於歐美大學之發展，以篇幅關係，無法盡述，茲僅能以美國為例，因為美國立國雖只有兩百年歷史，由於政治進步，社會安定，物產富饒，所以它的教育事業最爲發達，其中高等教育也是日新又新，不斷地改進，現在就簡單說明如後：

要了解美國現代的高等教育思潮，我們必需先要知道美國高等教育制度的大概情形。要了解美國高等教育的現況，我們必需知道它簡單的歷史背景。在最初的時候，美國專訓練本科學生的學院 (College)，其組織和功課的內容，是模仿英國的牛津劍橋而來的。美國第一個大學哈佛學院 (Harvard College) 是一六三六年爲英人約翰哈佛所捐助創辦的。(哈佛係劍橋畢業生，往北美傳教，臨終以其遺產，捐建私立哈佛大學，故以爲名)辦學的目的是爲訓練有學問的牧師和法官，牧師須有學問，這是十七世紀清教徒的理想，法官必須有學問，更是當時英國人的理念；所以這兩種職業，被稱爲有學問的職業 (Learned professions)。其課程大抵模仿牛津劍橋，學童等到能夠熟讀拉丁文法時，便可以升入大學，年歲約在十六七歲。修業四年期滿可得學士學位，再加三年可得碩士學位。後來的威廉瑪麗學院 (一六九三)，耶魯學院 (一七〇一) 大致都是模仿哈佛學院，不過發展的快和聲望的高都遠不及哈佛罷了。

到了十九世紀，美國高等教育的發展，有四種趨勢可以注意。

第一，是學院數目的增加。自一八二〇至一八五〇年美國又增加了八十七個私立學院，到了十九世紀末年，更增添了九十一個。同時公立大學也創辦了第一個州立大學添金尼亞大學（一八一九），到了一八五〇年，州立大學已經增加到十五個。自一八六五至一九〇〇年，又創立了二十個州立大學。迨一九四七年，美國的公私立大學學院共有一〇七八所，至於專門技術學校尚在內。

第二，是職業學院的創立。在十九世紀以前，各學院的課程不出文理科範圍，大體以拉丁、希臘、哲學、數學、神學為主，此所謂自由（普通）學藝（Liberal Arts）。到了十九世紀，四年本科卒業之後，研究院的訓練逐漸分開了。最早單獨成立的，神學院、法律學院、醫學院、和文科學院（哲學）。這本是由中古時代相沿而下的四科。哈佛的神學院是一八一九年成立的，法學院是一八一五年成立的，醫學院是一八一七年成立。以後公共衛生學院、牙科學院、工商管理學院、工學院建築學院、風景建築學院、市政建設學院、行政學院，又經先後創立了，於是合大學本科與文理科研究院而稱大學。其他幾個老的大學的演進也大抵如此，而後來新立的大學，則自最初即備許多學院而稱大學。到了今天，美國的高等學府，可分大學，和學院兩種。大學（University）是包括大學本科，文理科研究院，加許多職業研究院，最普通的是神、法、醫、農、工、商、教育等，有的再有牙科學院、製藥學院、家科學院、新聞學院、圖書館學院、國際學

院等等。這全是研究院性質，本科畢業後，始能升入，與我國本科既分文、理、法等學院者不同。所以在美國之所謂大學，橫的方面，是包羅萬象，可以造到博士學位。大學是以研究爲主，本科反屬次要了。至於學院(College)則以本科爲主，僅設普通的文理學系，而無職業學系；縱的方面，至多造就學士碩士學位爲止，組織似我國普通的大學。特不分文、理、法等院而已。除這兩種大學之外，又有所謂初級大學運動(Junior College)專辦大學一二年級，這些初級大學有的就原有的高中加上二年，有的經費不足的小大學，自動的取消了末二年。這種運動本世紀初年開始，到一九四七年美國這類學校就有二百多個，畢業之後有的升入高等大學，有的就得一證書而就業了。

十九世紀美國高等教育發展第三個趨勢，是高深研究院的創立和博士學位的授與。在這方面受德國的影響最大。當美國在殖民地時代創設大學的時候，本來完全模仿英國的大學，學生畢業後多赴英深造，教師多半是留英的。當時北美十三洲本是大英帝國的一部分，這本來是極自然的事。到了獨立以後，英美間的感情非常冷淡，以致到了二八二一年又發生了一次戰爭。而當這時候，正是德國學術極盛時代，哲學方面的康德、黑格爾、叔本華、尼采；史學方面的尼伯、阮克、蒙士林；語言學方面的歌里木兄弟；文學方面的歌德、希洛；科學方面的木勒、翁德、愛因斯坦；以至音樂方面的貝多芬，都是震撼世界的學者。所以在學術思想方面，自十八世紀末年，至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德國實在是世界學術的中心，德國是世界新文化運動的策源地。人才的輩

出，教育的成功，遠非其他諸國所與倫比。

德國學術的發達和學者們的聲望，激起了新大陸對學術有興趣的青年的歆羨。於是大批青年都紛紛赴德國留學。這種風氣到了南北戰爭以後，有增無減；到了一八八〇年，美國到德國留學的人達到了兩千，美國大學中充滿了曾經留學德國的教授。譬如在一八八七年的約翰霍布金大學的五十三位教授之中幾乎沒有一位不是留德的。德國大學的博士學位成了美國大學教授必具的資格了。

這種情形不但對於美國的學風有莫大的影響，而且對於美國的教育制度有相當的貢獻。美國的留學生，在德國學到了專門研究的方法，細心治學的精神，回國以後也做照德國的辦法，創辦高深的研究院授與哲學博士學位。最早創設文理科研究院的是約翰霍布金大學（一八七六），別的大學也競起效尤，到了十九世紀的末年，已經有十二個大學設文理科研究院，而研究生已增至五千之多了。

十九世紀美國高等教育發展的第四個趨勢，是科目的增多和選課制度的確立。這也是受了德國注重專門窄而深的研究風氣。同時又因順應科學發展的趨勢，系別的門類，學科的數目，逐漸增加。到了一九四七年，哈佛的文理科每年爲本科學生開的有四百多門功課，即在二次大戰期間，雖然因爲教師和學生的減少，本科的功課並未少過三百。文理科的教師有三百以上，助教助理導師等尙不在內。本科的學生是三千五百至三千六百之間，有三十二個學系。別的大學如芝加哥